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1018 号建议的答复

晋能源议函〔2024〕2号

何宜霏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申请泽州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纳入国家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期，国家能源局同意山西省 2035 年抽水蓄能 1980 万千瓦的需求规模。根据国家反馈需求规模，结合我省风光资源条件，我省规划布局了 18 个抽水蓄能项目，基本可满足我省抽水蓄能电站需求。规划如下：

从装机规模看，包括：现役电站 1 个、装机 120 万千瓦；在建项目 2 个、装机 270 万千瓦，新核准项目 4 个、装机 500 万千瓦，开展前期工作项目 5 个、装机 590 万千瓦，其中包括沁水龙港 120 万千瓦。上述 12 个项目合计 1480 万千瓦，2035 年前还有 500 万千瓦的新增项目空间。为满足需求，我们优选了符合纳规条件的 6 个项目上报国家能源局，装机 554 万千瓦。

从空间布局看，我省规划布局的 18 个抽水蓄能项目涵盖了我省 11 个市，站址分布与负荷中心、新能源富集中心位置基本相匹配。为确保完成我省 2035 年抽水蓄能需求目标，提前布局谋划 2040 年抽水蓄能项目需求，我们已优选一批抽水蓄能电站作为储备项目上报国家能源局，拟列为国家中长期规划储备项目，

其中包括晋城泽州西尧 100 万千瓦。若我省重点实施项目因主观条件无法继续建设、序时进度太慢，我们将根据情况及时调整，将储备项目择优上报国家调整列入重点实施项目，确保完成我省 2035 年抽水蓄能需求目标。

非常感谢您关心支持我们工作！您的建议我们也会在今后工作中继续予以关注。

山西省能源局

2024 年 4 月 10 日